

法治人物

“好的公诉人都是案件喂出来的”

□本报记者 陆慧敏 通讯员 苏丽



李再娟,宁国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未检办主任,多年来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创造出不凡的工作业绩,陆续荣获安徽省优秀公诉人、宣城市政法系统先进典型、宣城市三八红旗手、宣城市卷烟打假先进个人、宁国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奖先进个人、优秀公务员等称号,记个人三等功一次,并于今年上半年再获荣誉称号——“宣城市巾帼建功标兵”。荣誉的背后有哪些实干故事呢?

永葆履职尽责的耐心

刑事检察部门工作任务繁重,十余年,李再娟办理刑事检察案件千余件,每天埋头

于案卷,日复一日地重复着阅卷、提讯,制作审查报告、起诉书,开庭等工作,多年如一日地保持严谨的工作态度和勤勉务实的工作作风。

“好的公诉人都是案件喂出来的。”她坚信,司法是一门实践的学问,办案人若不经过大量办案实践的打磨,无法成长为一名优秀的公诉人。多年来,她办理了一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有力惩处了刑事犯罪,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办案中,她注重释法说

理、化解矛盾。在办理李某某故意伤害案时,李某某与被害人包某某系村邻,二人因日常生活矛盾引发纠纷,继而发生冲突,造成包某某轻伤的后果。起初,李某某情绪低落,流露出轻生念头,而包某某情绪激动,强烈要求司法机关从严惩处李某某。考虑到该案一起由民间纠纷引发的轻伤害案件,如果只是简单依法对李某某进行惩处,不能真正化解矛盾,只会增加二人积怨。为此,她积极对双方当事人开展释法说理工作,稳定双方情绪,并与双方当事人的家属进行沟通,了解二人性格特点、心理症结,一贯表现、之前发生的矛盾等情况,通过几十

次耐心、细致的沟通,最终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刑事和解。

锤炼精进日新的匠心

2017年年底,李再娟开始负责该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如果说普通刑事案件更关注“案”,那么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更关注案件背后的“人”。

她深知,每个孩子背后都是一个家庭,对他们多一些耐心、多一些关怀,也许改变的就是一个孩子的人生和一个家庭的未来。这是她的初心,也是她一直坚持和努力的方向。多年来,她一直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一名未检检察官的执着和担当。对涉罪未成年人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办案理念,极力感化、挽救。对于犯罪情节较轻的涉案未成年人,在全面了解、认真评估的基础上,积极做出不批捕、不起诉、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并对他们进行有效帮教,助力他们走上正确的人生道路。近年来,经过其考察帮教的未成年人均未再实施犯罪,多名涉罪未成年人还考上了大学本科,改变了人生轨迹。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关注。在司法办案之余,她积极延伸工作触角,对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制发督促监护令,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家庭环境;联合教体等部门开展校园安全检查督导,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校园管理漏洞向相关单位制发检

察建议,努力参与构建和谐安全的校园环境;积极联系团宁国市委、妇联、司法局、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以及爱心企业,在涉案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心理疏导、困难帮扶、司法协作、社会观护等方面进行合作,凝聚政府、社会保护合力。

经过她和同事们的共同努力,宁国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在上级院业务考评中连续多年位居第一,未检工作品牌“检爱护花”被评为宣城市检察机关优秀工作品牌,该院也于近年来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安徽省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安徽省巾帼文明岗”等多项荣誉。

坚守司法为民的初心

作为宣城市志愿普法宣讲团、宁国市巾帼志愿宣讲团成员,办案之余,她致力于日常普法,精心准备每一堂法治课,以通俗的语言、典型的案例和互动的形式让孩子们深刻认识到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的重要性。

“小小的身躯,大大的能量。”同事们这样评价她。她用自己的专业、温情、担当赢得了领导、同事、群众的认可,诠释了新时代检察官担负新使命、增强新本领、展现新作为的风采。成为一名“专家型”的检察官,是她的追求与梦想。工作十余年,尽管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她知道自己离成为一名“专家型”的检察官仍然有距离,为此,她将继续奔跑在热爱的事业中。

法治探索

为升学宴打“预防针”

本报讯(通讯员 李迁)当前正是办“升学宴”的高峰期,芜湖市鸠江区湾里街道纪工委立足本职,积极作为,通过廉政提醒、廉洁教育等,多措并举督促党员干部严守廉洁纪律。通过传达学习相关违规操办“升学宴”案例,要求各级党组织引以为戒、举一反三,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守纪律底线,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早打“预防针”,常念“紧箍咒”。要求广大党员干部从案例中吸取教训,心有所畏、行有所止。

法律服务“零距离”

本报讯(记者 常振龙 通讯员 闫亮)建好“中心点”、畅通“咨询线”、扩大“网络面”。今年以来,亳州市谯城区持续推进公共法律体系建设,通过“点线面”结合,构筑谯城特色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打通了法律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谯城区不断整合司法行政职能资源,完善了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织密了区、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网络,设置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窗口,提供“窗口化”“一站式”法律服务。依托网络、实体、热线三大平台,积极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热线与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融合发展,公开法律援助电话,做到来电必接、未接回访、不满意再访、定期通报等多项措施,保障每一位群众来电均能得到、回答好。还在全区25个乡镇(街道、经开区)建立公共法律服务站,在275个村(居)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组建由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员、司法听工作人员等组成的公共法律服务团队,实现了全区村(居)法律服务全覆盖,打造城区半小时、农村一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实现了法律服务群众“零距离”。

听证会“搬”进申诉人家

本报讯(通讯员 张慧妹)7月7日,泾县人民法院能动履职,以“上门听证”的方式召开黄某某刑事申诉案和司法救助案简易听证会,将听证会现场“搬”到申诉人家中。听证会由该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朱阳阳主持,并邀请了人民监督员、县妇联工作人员、村委会委员等代表作为听证员参与评议。

会上,首先由申诉人陈述申诉理由及依据,原案承办检察官介绍了案件办理情况进行了证据分析,刑事申诉案承办检察官就案件的争议焦点充分阐明意见,并对申诉人的请求和理由逐一回应,充分释法说理。随后,由司法救助案承办检察官介绍案件情况及检察机关拟决定意见。

听证员在听取意见后,对案件的事实认定、法律适用、案件处理以及救助理由、救助金额等方面发表了评议意见,认为检察机关适用法律正确,同意检察机关的处理意见,并对检察机关通过上门听证开展司法救助,对老百姓进行实际帮助和关怀的做法予以充分肯定。

筑牢青春“防火墙”

本报讯(通讯员 彭昕元)为持续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7月份以来,蚌埠市蚌山区平安办牵头,组织各乡街(社区中心)、成员单位积极开展多形式、多渠道、多样化的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集中宣传活动。

在宣传活动中,各乡街(社区中心)和公安、教体等相关单位通过发放宣传单、张贴海报、现场事例讲解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法律法规,倡导广大群众关注未成年人的身体健康和心理需求,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其中,黄庄街道开展了专题讲座,邀请派出所民警向未成年人家长、社区工作者详细介绍了未成年人犯罪的法律释义和犯罪现状,深入分析了未成年人犯罪的特征;淮河社区中心联合区文旅局、市场监管局、航华派出所到网吧、酒吧、KTV等文化娱乐场所开展暑期专项集中整治。

霍邱公安探索政警医融合新模式

本报讯(记者 陆慧敏 通讯员 屠建辉)近年来,霍邱县公安局紧盯精神障碍患者管控这一治理难点,探索建立形成了“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家庭配合”的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理工作格局,逐步实现“摸底排查无遗漏、救治救助全覆盖、服务管控全方位”的工作目标,2019年至今,全县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引发命案“零发生”。

2022年6月,该管控模式被省公安厅治安总队作为经验交流典型;今年4月,经六安市委政法委在全市推广;今年6月,被省公安厅作为改革创新“领跑者”项目进行推广。

在具体做法上,一是政府“帮”,实现保障兜底。把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理作为霍邱县委县政府“民生工程”纳入预算,每年划拨专项经费400余万元,全面保证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强制医疗及药物发放等相关费用,实现了“两免费”(定点医院治疗免费、居家服药免费)、“两不愁”(吃药不愁,由村卫生室医生定期送药上门;住院不愁,一旦有发病迹象,可由公安机关立即送医治疗),彻底解决了家庭困难患者的后顾之忧,防止出现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实现了由“治”到“防”的转变。

二是亲属“管”,做到监护有力。对病情较轻可以居家的患者,由属地

乡镇政府与各监护人签订管控责任书和有奖监护协议。健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工作机制,对于正常履行监护职责,患者年度内未发生肇事肇祸行为的,给予每年2400元的现金奖励。反之,不得发放监护补贴并追缴以前的补贴。2021年以来,全县共发放有奖监护补贴536万余元,较好调动了患者监护人监护管理的积极性,有效保证了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起到了很好的管控效果。

三是部门“防”,联守管控底线。广泛摸排筛查,公安、卫健等职能部门组织拉网式专项排查工作,逐一排查全县精神疾病患者底数,跟踪掌握疑似精神障碍患者案件情况,经鉴定确认为肇祸类、肇事类精神障碍患者,第一时间入库列管并通报卫健部门;实时动态评估,坚持每半年开展一次定期评估,对110接处警、群众举报等发现疑似精神障碍患者随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应列尽列、应撤尽撤,实现精准管控;开展上门走访,辖区派出所建立关爱群,通过实地、电话走访形式适时掌握患者服药和精神状态。建立公安机关、医院、所在村联动机制,对经评估出院的患者,院方及时通报公安机关,辖区派出所3日内开展上门走访,村卫生室医生每月开展送药上门服务,县精防医生每季度上门随访一次。村干部定期开展上门走访,对

监护人监护能力弱化或不能履行监护职责的,立即报告党委政府采取相应措施;强化现场处置,一旦出现肇事肇祸苗头、倾向,及时会同乡镇政府、民政、医疗部门介入,要求、帮助和督促监护人对其进行依法强制送医,切实防范精神病人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针对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的特点,定期开展实战演练与处置战术研究,有效提高处置能力。2021年以来,共强制送医治疗166人,有效防止了肇事肇祸案件的发生。

四是医院“治”,防范风险隐患。在严格收治资质审批审查的基础上,指定1家公立医院、2家民营医院为定点收治医院,709张床位满足日常需要,通过“应收尽收、应治尽治”,最大限度管控了肇事肇祸隐患。目前,全县正在医院治疗的患者283人,占在库患者总数的四分之一。另外,在公安库患者出院前,必须进行风险评估,对不符合出院条件的,严禁家人私接患者出院,防止病情未愈肇事肇祸。

五是系统“盯”,确保行知轨迹。建立风险预警和信息通报机制,做到“动知信息、行知轨迹”。对有肇事肇祸前科且居家患者全部纳入“前哨”系统,防止发生侵害校园师生安全案事件,对外省居住生活的患者,在发函进行“双列管”的基础上,敏感节点通过大数据分析患者活动情况,保证患者不漏管失控。

百万涉企纠纷 诉前成功调解

本报讯(通讯员 徐恩泽)7月19日,广德市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员成功调解一起涉案标的额达百万元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并完成司法确认,实现案结事了。

2020年11月,广德某线路板公司与某物业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德市某产业园的厂房,租赁期限为5年。2022年5月,因疫情原因,双方又签订《租金减免补充协议》,约定某物业服务公司免收2022年2月到6月部分房租。

今年7月,线路板公司已累计拖欠租金124.21万余元,产生滞纳金21.95

万余元。因该公司迟迟未给付约定租金,物业公司遂向广德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对方公司支付房租、逾期付款损失和律师费。

广德法院立案法官在审查案件材料时,考虑到该案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且双方都迫切地想解决纠纷,有调解的意愿,遂将案件委派给人民调解员进行诉前调解。

调解过程中,调解员多次联系双方当事人,从诉讼成本、回款进度、现实困境等因素出发进行利弊分析。经电话沟通及核实,双方对拖欠的租金数额没有争议,电路板公司负责人也表示长期拖欠租

金确实不对,但这两年市场环境一般,自己的公司也遇到了困难,一时半会还没有足够资金一次性支付拖欠的租金。而物业公司也表示理解被告公司的难处,自己也会待疫情后民营经济逐步恢复发展,愿意被告分期支付所欠租金,并承诺如该公司按期全部履行付款义务,就放弃主张租金滞纳金。根据双方协商的结果,被告分阶段支付原告租金本金及律师费共127.72万余元,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并在法官的指导下完成了司法确认。至此,该起百万涉企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得到妥善化解,高效的司法服务获得了双方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一次看似简单的法院诉讼服务热线接听,也能将好事做到群众的心坎上。

一通特殊来电 一场暖心开解

轻家中负担。”小李激动地说道。

“你先稳定一下自己的情绪,遇到事情咱就解决。你想减轻家中经济负担,说明你是一位非常懂事的孩子,但是一定不能放弃读书,只有你自己学到了知识,学到了本领,才有能力立定社会保证自己和家人的生活。”接线员暖心地说道,“父母离婚给你带来的压力我非常理解,孩子永远都是父母的‘心头肉’,相信你的父母也是很疼爱你的,只是暂时遇到了困难,你可以先跟长辈和父母沟通。走法律程序是底线,要慎重。如果真的什么办法用尽都解决不了,按照法律规定,可以申请法律援助,由律师、专业法律工作者来帮助

你走诉讼程序,维护你的合法权益。人生的道路很长,你要更加坚强。当下你最主要的任务就是好好完成学业,调整好身心,这样才能不辜负你外公外婆和爱你的人对你的期待。”

一番耐心开导后,原本电话中哽咽的小女孩终于轻松了不少,言语中透露着感激:“谢谢您对我的关心,我可能是有点着急了,我还是很尊重很爱我的父母,我会和家里其他长辈商量,好好沟通表达自己的想法,解决问题。今天耽误你们这么长时间听我的心事,真的是太谢谢你们了。”

一次看似简单的法院诉讼服务热线接听,也能将好事做到群众的心坎上。

法治镜头

治安巡防在行动



“夜间视线较差,请大家戏水时不要进入深水区。”“老板,天气炎热,注意液化气使用安全。”7月23日晚,泾县蔡村派出所民警联合“月亮湾”义警队忙于巡逻值守,不断提醒游客和摊主们注意安全。据悉,泾县公安局根据当前社会治安规律和夜间违法犯罪特点,有重点、分批次组织开展全县公安机关“夏季行动”第三次集中统一行动。行动期间,全县共出动警力542名,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7名,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30起。

本报通讯员 潘磊磊 摄

法治文化基层行



7月19日,宣城市司法局、法宣办,宁国市司法局、法宣办赴宁国市霞西镇上门村,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青年普法志愿者入户走访,为村民们发放了宪法、民法典等宣传资料,留下法律援助便民卡,鼓励大家多学法、会用法。在村民聚集的农场,为农场负责人普及了有关电子商务、网络安全、反电信网络诈骗相关法律知识。活动现场,部分村民就土地流转、林场纠纷等问题进行咨询,志愿者们耐心细致地给予解答。

本报通讯员 彭致耘 摄

垃圾分类更环保



7月18日,合肥市瑶海区城市管理局三里街街道城管中队联合社区,在开元华庭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积极倡导辖区居民践行环保低碳的生活习惯。工作人员在小区内摆放宣传展台,以发放生活垃圾分类倡议书、垃圾分类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方式,向居民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执法队员还化身桶边劝导员,对不规范分类的行为进行有效劝导。

本报记者 聂静洁 通讯员 解莉莉 摄

上好“从检第一课”



7月15日~21日,泾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新进干警暨青年干警集中培训活动,新录用公务员、书记员及部分青年干警参训。

本报通讯员 张艳 摄

整治空中小菜园



近期,合肥市长淮街道城管中队接到市民反映,泉北公寓楼顶存在违规种菜现象。城管队员立即到达现场查看,发现楼顶种菜并堆放杂物,造成环境脏乱差,更容易引起屋顶漏水,遂联合胜利社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本报记者 聂静洁 通讯员 郑富鸿 许浩 摄